

17 FEB 1940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份

第十二期

財政公報

維新政府財政部印行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政綱

- (一) 實行三權鼎立之憲政制度取消一黨專政
- (二) 切實防剿共產使赤化不致危及東亞以定國本而消亂源
- (三) 外交以平等為原則以不喪權為主旨促進中日敦睦以鞏固東亞和平並順應世界現勢確保締約各國之永遠睦誼
- (四) 各省災區難民宜速遣還鄉復其故業並在非戰區域設立保安組織剿匪清鄉
- (五) 救濟失業開發資源工業之振興農產物之改善在國家指導之下得吸收國外資本並與友邦經濟力謀提攜
- (六) 扶助已成立之工商企業及金融組織使其穩固發達增加國富
- (七) 本中國固有之道德文化吸收世界之科學知識以養成理知精粹體力強健之國民從前之矯激教育怪誕學說皆須根本廓清
- (八) 財政謀收支適合以減輕人民負擔節省冗費以增進全國福利從前不急之建設苛細之捐稅凡為民害者悉罷除之
- (九) 人才登進使學者得充分効力國家言論公開使國人得隨時批評政治
- (十) 嚴懲官吏貪污厲行考績黜陟裁併駢枝機關以肅吏治

財政公報第十二期目錄

命令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命令一件

行政院令

訓令共四件

指令共三件

部令

任免令共八件

訓令共五件

指令共十二件

公牘

呈共三件

咨共十四件

公函共八件

批共二件

附錄

華興商業銀行發行兌換券輔幣券十一月份月報表
財政部規定歲出簿支出簿樣式

命 令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

任命黃體濂為財政部參事費毓楷為司長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行政院長 梁鴻志
財政部長 嚴家熾

行政院令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訓令 第一四三零號

令財政部

為訓令事十月二十六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行政院呈請任命梁業為財政部技正蔡崇德為科長應照准此令等因合行令仰知照並分別轉飭遵照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訓令 第一四三一號

令財政部

為訓令事十月二十六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行政院呈請任命許景元為安徽財政廳秘書馬鳳池為科長應照准此令等因合行令仰知照並行省分別轉飭遵照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訓令

第一四三三號

令財政部

為訓令事十月二十六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行政院呈請任命沈袖芝為南京特別市財政局祕書黃伯熙顧忠潞裘邁度為科長應照准此令等因合行令仰知照並轉行該市府分飭遵照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訓令

第一四四三號

令財政部

為訓令事十一月四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任命蓄體濂為財政部參事費毓楷為司長此令等因合行令仰知照並分別轉飭遵照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指令

第一九八九號

令財政部

呈一件 為呈薦梁業為本部技正蔡崇德為科長祈鑒核轉呈任命由

為指令事據呈已悉應准呈薦履歷表存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指令 第一九九零號

令財政部

呈一件 為轉呈請薦許景元為安徽財政廳秘書馬鳳池為科長祈鑒核轉請任命由
為指令事據呈已悉應准呈薦履歷表存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行政院指令 第一九八七號

令財政部

呈一件 為轉呈請薦沈袖芝為南京特別市財政局秘書黃伯熙等為科長祈鑒核轉
請任命由

為指令事據呈已悉應准呈薦履歷表存此令

院長 梁鴻志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部 令

任免令

財政部令

茲委任胡景業爲本部關務司一等科員除呈薦外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總務司科員蔡宗宏另有任用應免本職除呈報外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茲派費毓楷爲本部會計司司長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茲委任陸瀚爲本部會計司科員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鹽務司科員周至另有任用應免本職除呈報外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茲委任黃靜淵爲本部總務司科員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茲委任王建爲本部鹽務司科員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稅則委員會科員楊師臣因病辭職應予照准此令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訓令

財政部訓令

(爲准綏遠部函以軍用物品延誤到滬日期繳回原發免稅護照請展期等由除照原照許銷另填護照外仰即查案照辦由)

令江海關監督

為訓令事查綏靖部前向日商訂購軍用蓬帳五百頂請發免稅護照一案前經本部填發關軍字第〇六號免稅護照一張並經抄發申請書令仰該監督轉飭上海北站徵收所驗放各在案茲復准綏靖部軍總字第九七號公函略開據承辦商人稱此項軍用品因船期延誤不克如期運至相應將前發免稅護照繳銷函請換發新證展期至本月十五日止等由准此除將原發護照關軍字第〇〇六號註銷並另填發關軍字第〇〇八號護照一張函送綏靖部收執外合行令仰該監督即便知照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財政部訓令(為奉令任命為參事司長仰遵照由)

令黃體濂
費毓楷

為訓令事十一月七日奉

行政院訓令第一四四三號內開十一月四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任命黃體濂為財政部參事費毓楷為司長此令等因合行令仰知照并分別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財政部訓令

(為令知蚌埠緝私局編編水陸緝私隊暨蚌埠辦事處設立五河等四縣稽徵所各案業經呈奉指令經提出議政委員會會議通過在案除俟款項撥到再行飭知具領外仰即轉飭知照由)

行政院

令鹽務管理局

為令行事查該局先後轉據蚌埠緝私局暨辦事處呈請擴編水陸緝私隊設立五河明光宿縣固鎮等四縣稽徵所以便查緝而利稅收等情當經據情開列清單呈請行政院提請議政委員會決議在案茲奉

指令第一八四一號開呈件均悉經提出十月十二日議政委員會第一三零次會議議決通過等語紀錄在卷合行令仰知照等因除將上款列入概算追加一俟款項撥到再行飭知具領外合行抄發核定各項經費清單令仰該局轉飭知照此令

計發清單一紙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財政部訓令

(為令發徵稅報告書三百張暨銀行代收鹽稅通知書五百張仰即收存備用由)

令鹽務管理局

為令行事查徵稅報告書暨銀行代收鹽稅通知書業經本部印製茲頒發徵稅報告書三百張銀行代收鹽稅通知書五百張均由天地元黃宇等字編號自一號起至一〇〇號止兩共八百張仰即收存備發仍將領到日期補具印領呈報備案此令

計發 徵稅報告書三百張
銀行代收鹽稅通知書五百張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財政部訓令

(爲據稅則委員會呈請確定夾紙鋁箔徵稅事仰轉飭總稅務司遵照並將辦理情形具報由)

令江海關監督

爲訓令事案據稅則委員會委員長邱訪陌等呈稱爲呈請令飭各海關確定夾紙鋁箔徵稅事竊查包裝紙煙所用鋁箔係與背紙附合而成在二十三年頒布之稅則對於鋁箔一類分甲乙兩種甲爲不夾紙者乙則爲夾紙者甲種每百公斤徵四十三金單位之從量稅乙種每百公斤徵三十金單位之從量稅類別分明徵稅時自有根據至去年公布之新稅則第一一八號對於鋁箔一項並無夾紙與不夾紙之分致鋁箔進口時其不夾紙者按照一一八號徵稅自無問題其夾紙者明文既無規定關員便無所適從查海關現時對於包裝紙煙鋁箔之徵稅辦法凡單據註明鋁箔與背紙之重量者即將二者之重量相加而依稅則一一八號課稅其在單據分別註明鋁箔與背紙之重量者則鋁箔依稅則一一八號課稅背紙依稅則五二六號課稅似此未免生混珠之弊啓爭執之端職會研討至再以爲夾紙之鋁箔如按五二六號紙製品徵百分一五之從量稅既難強同即按六四七號未列名貨品徵百分一二五之從量稅亦屬不妥暫時爲補救辦法凡進口之鋁箔其夾紙與不夾紙者概以鋁箔論均按一一八號稅則辦理每百公斤徵三九六八之從量稅以免爭執而昭公允是否有當理合呈祈鑒核並飭江海關轉飭總稅務司遵照辦理等情據此查呈稱各節不爲無見應准照辦除指命外合行令仰該監督轉行總稅務司迅卽令飭各海關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具報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指令

財政部指令

令代理江蘇財政廳長王百平

代電一件 為電陳公舉回廳照常視事日期請鑒核備查由

為指令事代電悉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財政部指令

令安徽財政廳長唐少侯

呈一件 為呈報公舉回廳日期祈鑒核備查由

為指令事據呈已悉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財政部指令

令泉幣司司長兼會計司司長秦詠畬

摺呈一件 為兩司事務日益繁劇懇乞准予辭去會計司司長兼職由

為指令事據呈已悉准辭兼職仰即知照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七日

財政部指令

令江蘇財政廳

呈一件 為遵令擬具省市縣稅劃分徵收辦法祈鑒核由

為指令事呈悉查該廳所擬省市縣應徵賦稅各按管轄區域劃分徵收辦法尙屬妥協其歸上海特別市管轄之川沙等六縣所徵賦稅因有半數劃歸省庫擬由廳派員常駐市局查核徵數隨時提解亦尙可行應准備案再該廳原呈對於菸酒一項始稱菸酒牌照稅繼稱菸酒稅再則稱菸酒稅牌照稅究竟是一是二仰係繕文舛誤仰即查明呈復並檢徵稅章程送部審核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日

財政部指令

令鹽務管理局

呈一件 為海州區局呈送中正濟南兩場被災員役姓名月薪簡明表暨損失估計清單祈核示飭遵由

為指令事呈件均悉察核該海州區局所擬發給中正濟南兩場被災員役等於一個月薪給之津貼計一千七百二十九元一節尙屬可行應予照准此項津貼准在該區局各月份經費內所列預備費項下開支仰即轉飭遵照取具收據呈核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財政部指令

令鹽務管理局

呈一件 為海州區局呈報濟南場燕尾港樂羣精鹽廠所存精鹽約五千五百担無主
認管擬陳辦法祈示遵由

為指令事呈暨抄件均悉查樂羣精鹽廠既據查明係由場運食三商集資合辦所存精鹽自未便暫以無人主管遽予處置應先登報佈告限期持證前來領管逾限不來再行呈部核奪再查濟南場七月二十六日呈原估精鹽一萬擔因雨水消耗減為八千擔茲據續呈八月三十日大潮復淹消二千五百擔相隔僅一個月何以消耗如此之甚仰即轉飭遵照填重查報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財政部指令

令江海關監督

呈一件 呈報本埠各洋商銀行時有大宗鈔票運輸進口情事錄呈分致稅務司暨駐
滬各國領事團領袖領事函稿呈請鈞鑒由

為指令事呈暨抄件均悉查銀行運輸鈔幣關係地方金融甚鉅前經本部制定銀行業運輸鈔幣護照暫行規則公布施行在案茲據呈稱近以各洋商銀行時有大宗鈔票運輸進口情事已由該監督分函江海關稅務司暨駐滬各國領事團領袖領事此後凡華洋各銀行鈔幣無論進口出口非經呈請核准

概不得私自運輸自係為慎重稽察杜絕偷漏起見辦理尙無不合除將附呈抄件存查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財政部指令

令鹽務管理局

寒代電一件 據海州區局電公和請將工業用鹽給予皮耗九斤等情可否僅給皮重

請予規定斤量之處電請核示飭遵由

為指令事寒代電悉該公和公司所運工業用鹽如用包裝無論何種包皮概按除皮五斤計算不給滷耗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財政部指令

令鹽務管理局

呈一件 據松江區局轉據通源公司呈請緩期實行路程並另送路程式樣等情理合

聲敘請形檢同格式三種呈請核示由

為指令事呈暨附件均悉查該項路程單業經本部核定令飭遵行在案茲據該公司附呈各區現行之路程單式樣事前未據呈准有案原難照准惟既據該公司一再呈求本部為體恤商艱起見姑准暫由

該區局印製填用不得沿用該公司名義以昭慎重並將第五行「鹽務官廳」四字改為「本區局」三字第七行「應歸鹽務官廳」六字改為「應即扣留」四字註明限期「三」天第十行「填發」二字應予刪去仰即轉飭松江區局迅速照印編號成冊加蓋關防填用一面將更正式樣及啓用日期具報備案毋稍玩延切切此令附件暫存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財政部指令

令鹽務管理局

呈一件 為據海州區局呈江蘇五六岸現時情勢不同設立鹽店諸有不便或由華中鹽業公司辦理等情附陳管見祈示遵由

為指令事呈悉查現時行鹽辦法產運係由華中鹽業公司承辦而蘇浙皖三省銷鹽則應歸通源公司辦理江蘇五六岸向為自由販賣區域既據呈稱現時情勢不同請設鹽店有由鹽業公司加保之必要此項銷鹽事務應由該局轉飭通源公司迅在該區內設立分公司辦理以清界限並仰轉飭該區局知照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財政部指令

令鹽務管理局

呈一件 呈送海州區局擬具水災賑款分配表暨救濟協議案簡明表祈核示飭遵照
由

為指令事呈表均悉查賑款分配表所列各場分配數目業經函轉江蘇省賑濟會核復應俟復到再行
飭遵至該區局與華中鹽業公司協議救濟辦法察核尙無不合應准備案惟此項撥發賑款十萬元是
否併入協議案內仰即轉飭查明具復以憑考核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財政部指令

令海關稅則委員會

呈一件 為請令飭各海關確定夾紙鋁箔徵稅由

為指令事呈悉所稱各節不為無見已令飭江海關監督轉行總稅務司令飭各海關遵照辦理矣此令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公牘

呈

內政部會呈

(為會同派員查明皖省水災慘重所請撥發賑款尙屬需要似應照案撥發是否有當仰祈鑒核令
遵由)

呈為會同呈報事竊查安徽省政府設立水災難民臨時救濟辦事處請撥發賑款一案前經遵奉
鈞院令飭由本內政部遴派科員馮乃駿本財政部遴派秘書岑振如會同前往實地調查被災實況擬
具救濟辦法呈候轉呈核奪並先呈報各在案茲據該員等呈報略稱遵經前往災區察勘被災情形誠
屬慘重水災臨時救濟辦事處用去收容給養等費四萬五千元尙不甚多所請撥發急賑款一項十萬
元亦屬需要檢同拍攝災區相片及抄附各種文件呈請鑒核等情前來查該省水災慘重所請撥發賑
款既據查復尙屬需要似應照案撥發以惠災黎是否有當理合抄錄該原呈暨原附各件會同具文呈
報仰祈

鑒核提請議政會議公決令遵實為公便謹呈
行政院院長梁

附抄原呈暨原附各件

內政部長 陳 羣
署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三日

財政部呈

為呈報奉令應行追加各款照案編造十一月份追加概算書仰祈鑒核由

呈為呈報事查政府支出追加概算業經編至十月底止列表呈報在案茲將截至十一月十五日止奉令應行追加各款照案編列追加概算書一份理合具文呈報仰祈

鑒核備案謹呈

行政院院長梁

附呈十一月分追加概算書一份

署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財政部呈

為奉令核發教育部新中國體育協會簡易運動場運動器具費一數已列入十一月份概算追加俟撥款到部再行照撥並將原單繳還具文呈復仰祈鑒核由

呈為呈報事案奉

鈞院第一四七二號訓令內開查前據教育部呈請追加新中國體育協會籌設簡易運動場建築費一案經飭據該部呈復列入九月份概算追加茲復據教育部呈該場配置運動器具各款尚付闕如計不敷經費九百八十二元附呈估價單祈核示等情前來合行檢發上項估價單令仰該部核發仍將原單繳還此令等因附原估價單一紙奉此遵將該款列入十一月份概算追加俟撥款到部再行轉撥除函知教育部外理合檢同原附件具文呈復仰祈

鑒核謹呈

行政院院長梁

附呈原估價單一紙

署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咨

財政部咨

(為准送財政廳委任職員陸循益等履歷表請備案一案除准予備案外咨復查照由)

為咨復專案准第三一七號

大咨內節開為檢送江蘇財政廳委任職員陸循益等二十三員履歷表及名單咨請核準備案等由准此除備案外相應咨復查照並轉飭知照為荷此咨
江蘇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財政部咨

(為奉 令任命沈袖芝等為南京特別市財政局秘書等職咨請查照由)

為咨行事本月二日奉

行政院訓令第一四三二號內開十月二十六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行政院呈請任命沈袖芝為南京特別市財政局秘書黃伯熙顧忠潞裘邁度為科長應照准此令等因合行令仰知照並轉行該市府分飭遵照等因奉此相應咨請

查照并分別轉飭遵照爲荷此咨
南京特別市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財政部咨

(爲奉 令任命許景元爲安徽財政廳秘書馬鳳池爲科長咨請查照由)

爲咨行事本月三日奉

行政院訓令第一四三一號內開十月二十六日奉

中華民國維新政府令行政院呈請任命許景元爲安徽財政廳秘書馬鳳池爲科長應照准此令等因
合行令仰知照並行省分別轉飭遵照等因奉此相應咨請

查照並分別轉飭遵照爲荷此咨

安徽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財政部咨

(爲准咨送浙江省臨時流通銅幣發行辦法暨發行準備檢查委員會章程草案核與部頒蘇浙皖三省發行銅幣券暫行限制規則尙無不合除規則第二條
第二條略予修改由部備案外咨復查照由)

爲咨復事案准

貴省政府咨字第三三三零號咨開以據財政廳呈送擬訂浙江省臨時流通銅幣券發行辦法暨發行準備檢查委員會章程草案核與部頒蘇浙皖三省發行銅幣券暫行限制規則尙無不合除規則第二條所列各款另案咨達外相應抄同原辦法暨章程各一份先行咨送卽希查照賜予備案等由并附送浙

江省臨時流通銅幣券發行辦法暨檢查會章程各一份到部查核原送各件除發行辦法第二條末兩句應改爲「嗣後如續需增發或添印他種銅幣券時再行呈請省政府轉咨財政部核定印發」等語以符規定外其餘尙屬妥洽應予備案相應咨復查照並飭財政廳知照爲荷此咨

浙江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財政部咨

(爲准咨送江蘇省銅元券準備金保管委員會組織章程應予備案所有該券式樣及每種訂印數目應請查照本部限制規則第二條辦理以符規定由)

爲咨復事案准

貴省政府祕四字第三二三號咨開以蘇省發行銅元券一案除已令行財政廳遵辦具報核轉外茲先依照部頒規則第九條之規定特組織準備金保管委員會并制定該會組織章程提交省政會議通過相應檢附章程咨請察核備案等由并附送江蘇省銅元券準備金保管委員會組織章程一份到部查核所送前項章程尙屬妥洽自應准予備案惟

貴省政府所擬印發第一批銅元券五萬元尙未准將該券式樣以及每種訂印數目咨行到部相應咨請

貴省政府查照并希轉飭財政廳依照本部前送限制規則第二條辦理以符規定此咨

江蘇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八日

財政部咨

(為准送財政廳委任職員朱建樹等十八人履歷表請備案一案除准予備案外咨復查照由)

為咨復事案准第三二五號

大咨為續送財政廳委任職員會計兼金庫主任科員朱建樹等十八人履歷表暨名單咨請核准備案等由准此除備案外相應咨復

查照並轉飭知照為荷此咨
江蘇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八日

財政部咨

(為准內政部咨送大上海瓦斯公司設立大綱及章程各二份到部檢同原件轉咨查照由)

為咨請事案准內政部土字第五八零號咨開案查前據上海市復興局轉呈大上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大綱及章程一案到部當經呈奉

行政院第一七零三號指令內開呈件均悉經提出本月十六日議政委員會第一二三次會議議決通過改隸內政部上海復興局等語合行令仰遵照并轉行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遵經令飭轉行遵照在案查該大綱第二章第五項特典之乙款載免除國稅以外之課稅但至已有一定之利益時另訂契約按約照繳報效金於市政府等語復經令據該局呈稱免除國稅以外之課稅係包括所有一切地方稅在內惟免除課稅係屬貴部職權相應檢同該大綱及章程各二份咨請查照並轉行上海特別市政府查照為荷等由附送大上海瓦斯公司設立大綱及章程各二份准此相應檢同原件各一份咨請貴市政府查照此咨

上海特別市政府

附送大上海瓦斯公司設立大綱及章程各一份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八日

財政部咨

(爲土布業應准按照五項標準咨請轉行照章分別辦理由)

爲咨請事案據蕪湖棉織業同業公會周子榮等呈稱土布關切民生請求令飭安徽財政廳准予免徵土布營業稅以裕民生等情據此查舊營業稅減免辦法關於土布一項原有「凡屬人工手機織成之手工土布供需兩方皆係貧苦人民爲維護貧苦人民之生計起見手工土布之製造業及販賣業均應免徵營業稅兼售他種物品之商店而以販賣手工土布爲主要營業者其主要部份亦應剔除免徵」之規定並有土布免徵營業稅五項標準現在各省徵收營業稅均暫適用舊章辦理前經分別咨行知照在案此次蕪湖棉織公會請求免稅之土布工業如果適合原定五項免稅標準自應准在免徵營業稅之列據呈前情除批示外相應抄錄原呈並抄土布免徵營業稅五項標準咨請貴省政府查照希即轉行財政廳查明照章分別辦理并見復爲荷此咨

安徽省政府

附抄原呈一件土布免徵營業稅五項標準一紙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日

財政部咨

(爲准咨送江浙箔類稅暫行徵收章程等尙無不合應照備案咨復查照由)

爲咨復事案准

貴省政府第三四零號咨以據浙江財政廳呈送繕正江浙箔類稅暫行徵收章程並處罰規則暨組織規程請予備案等情檢同原件咨請查照賜予備案並希見復等由計送江浙箔類稅暫行徵收章程處罰規則組織規程各一份准此查核各種章程尙無不合應予備案相應咨復

貴省政府查照並轉行知照爲荷此咨

浙江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財政部咨

(爲據報載蚌市銅元缺乏皖財廳擬發行一分二分五分一角二角五角六種輔幣券核與部定限制規則不符咨請查明見復由)

爲咨行事本月十八日南京新報載有中聯社蚌埠電略稱蚌市銅元缺乏皖財廳爲調劑金融計擬發行銅元券并決議發行一分二分五分一角二角五角六種輔幣券委安民銀行代印等語查各省縣銅元缺乏爲適應需要起見業經本部擬訂蘇浙皖三省發行銅元流通券暫行限制規則并規定以一枚五枚十五枚三十枚四種爲限於上月十六日咨請

查照辦理在案茲據報載各節如果屬實核與前項限制規則所訂種類不符究係如何情形相應咨請貴省政府查明見復爲荷此咨

安徽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財政部咨

(爲准送財政廳委任職員陶松生等七員履歷表請備案一案除准予備案外咨復查照由)

爲咨復事案准第三七一號

大咨爲轉送浙江財政廳委任職員陶松生陳兆熊等七員履歷表咨請查照備案等由准此除備案外相應咨復查照並轉飭知照爲荷此咨
浙江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財政部咨

(爲關於浙江省印發銅幣券一案迄今尚未准將限制規則第二條所列各款專案咨部相應咨請轉飭財政廳依照前項限制規則第二條辦理以符規定由)

爲咨行事查關於浙江省擬以省金庫名義印發一枚銅幣券三百萬張一案前准咨送發行辦法暨發行準備檢查委員會章程草案到部業經由部將發行辦法第二條略加修改准予備案并於本月六日復請

查照各在案茲以

貴省政府對於本部擬定限制規則第二條所列各款迄今尚未准專案咨部相應再行咨達即希查照迅予轉飭財政廳依照前項限制規則辦理以符規定并盼見復爲荷咨
浙江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財政部咨

(爲關於此後皖省方面如果市面上需要印發銅元券時應請查照本部前送限制規則第二條辦理以符規定由)

爲咨行事查本部前以各省縣銅元缺乏特擬定蘇浙皖三省發行銅元流通券暫行限制規則業經咨請

查照辦理并准咨復以現在尙無發行銅元券情事等由在案嗣據報載皖財政廳有決議發行一分二分五分一角二角五角六種輔幣券委由安民銀行代印等語復經本部於本月二十日咨請

貴省政府查明見復現尙未准咨復此後皖省方面如果市面上需要印發銅元券時務希轉飭財政廳依照本部前送限制規則第二條辦理以符規定相應咨請查照并盼

見復爲荷此咨

安徽省政府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財政部咨

(爲關於蘇省印發第一批銅元券一案迄今尙未准將該券式樣以及每種訂印數目咨行到部相應咨請查照迅予轉飭遵辦由)

爲咨行事查關於蘇省印發第一批銅元券一案前准咨送江蘇省銅元券準備金保管委員會組織章程到部業經准予備案并於本月八日復請

貴省政府查照轉飭財政廳依照本部前送限制規則第二條辦理各在案惟迄今尙未准將該券式樣以及每種訂印數目咨復過部相應咨請

貴省政府查照即希迅予轉飭遵辦并見復爲荷此咨

江蘇省政府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財政部長 嚴家熾

公函

財政部公函

(爲訂於本月四日上午十時在本部會議室開會討論對於國庫支出規程所訂各項手續有無窒礙疑問之處函請派員屆時出席由)

逕啓者案奉

行政院訓令略開自本年十一月份起依照國庫支出規程規定委託華興商業銀行代理國庫支出事宜先行試辦一個月等因奉此當經檢同國庫支出規程帳簿格式專用支票等件函請

貴部查照辦理並擬訂華興商業銀行代理國庫後辦法須知八條分別呈報咨函各在案茲爲集思廣益起見特訂於本月四日(星期六)上午十時在本部會議室開會討論對於國庫支出規程所訂各貴項手續有無疑問之處以便說明藉期圓滑進行除分函外相應函請

貴部指派執行支出事務人員屆時出席爲荷此致

行政院秘書廳

各部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財政部公函

(爲南京警察廳購置及秋冬制服費奉
行照撥函達查照轉飭該廳知照由)

行政院指令准予追加已編列十一月份追加概算俟款到再

逕啓者查本部與

貴部會同呈復

行政院爲會核南京警察廳本年下半年臨時費及秋冬兩季制服費概算難以核減並請追加冬季制服費一案茲奉

行政院第一九五號指令開據呈已悉經提出十月二十六日議政委員會第一三四次會議議決通過財政部追加等語除分令外仰即遵照等因奉此自應遵辦查該廳原概算購置各費計爲十六萬一千八百二十元秋冬兩季制服費估價八萬七千七百六十二元五角除秋季制服照原估價外冬季制服費酌加二成一萬五千九百八十六元五角共計十萬零三千七百四十九元業已遵照編列十一月份追加概算案內商撥應俟撥到再行照發相應函達卽希查照轉飭該廳知照爲荷此致
內政部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財政部公函

(爲准函以軍用物品延誤到滬日期函送免稅護照請展緩限期等由經已另填護照一張希查收見復由)

逕復者案准

貴部軍總字第九七號公函開查本部前問日商訂購蓬帳五百頂預定上月底前運京應用經已函請貴部發給免稅護照以利運輸在案茲據承辦商人稱此項軍用品因船期延誤不克如期運至呈請轉請貴部展期前來據此相應將前發免稅護照繳銷函請貴部換發新證展期至本月十五日止卽希查照辦理等由并附前發免稅護照一張前來准此查此項軍用品既因船期延誤不克如期運至自應另

換新證除將前發關軍字第〇〇六號護照註銷外相應填發關軍字第〇〇八號免稅護照一張隨函送請

查收並見復為荷此致

綏靖部

附送關軍字免稅護照一張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財政部公函

(為將支付通知書格式送請管閱以後編號用印並由部長司長蓋章交領款機關收執轉送書行作為國庫支出之證即希查照由)

逕啓者查國庫支出事項自十一月份起業經按照國庫支出規定委託

貴行代理並專函通知在案茲由部備具支付通知書格式一紙函送

督閱此項支付通知均由本部編號用印並由部長司長蓋章後分送領款機關收執轉送

貴行作為國庫支出之證嗣後再憑支出機關長官簽發專用支票陸續提取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此致

華興商業銀行

附格式一紙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九日

財政部公函

(為函請轉函印鑄局刊發海州區鹽務管理局濟南中正臨興板浦場副場長小官章各一方並分令轉飭知照由)

逕啓者案據鹽務管理局呈據海州區鹽務管理局呈略稱職屬濟南中正臨興枝浦四場需要設置副

場長一案前經呈奉鈞局轉奉部令核准後業經先後派員接充在案茲查該副場長等職務頗為重要擬請轉呈頒發小官章各一方以資信守而重職責等情到部除指令外相應函達

查照即希轉函印鑄局刊發「海州區鹽務管理局

臨興 濟南 中正 板浦

場副場長」小官章各一方函送過部以憑轉

發應用為荷此致

行政院祕書廳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財政部公函

（案據鹽務管理局呈據海州區局呈送所擬賑款分配表及協議案簡明表乞核示等情抄附原呈暨表函請查核見復由）

逕啟者案據鹽務管理局呈送海州區局擬具水災賑款分配表暨救濟協議案簡明表祈核示飭遵等情並附表兩份到部察核賑款分配表所列各場分配數目尚無不合除將該區局與華中鹽業公司協議貸款救濟事件另案辦理並指令外相應抄附原呈暨賑款分配表一份函達

查照即希核定見復以憑飭遵此致

江蘇省賑濟會

財政部長 嚴家熾

附抄原呈暨賑款分配表一份

財政部公函

（為二十九年度一二三三個月預算亟待彙編函請迅即編製並轉飭附屬機關一體遵照務於十二月十日以前送部由）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逕啓者查民國二十九年度一二三三個月預算亟待彙編相應函請

貴部^廳查照即希從速編製並轉飭附屬各機關一體遵照務於十二月十日以前送部以憑彙辦幸勿稽

延爲荷此致

行政院秘書廳

各部

最高法院

財政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財政部公函

(爲奉 行政院令發中國聯合準備銀行報告書一份令仰研究具復等因相應照錄一份函請查照迅予研究見復以憑核辦由)

逕啓者案奉

行政院第一五一七號訓令內開案准政府聯合委員會咨開第六次政府聯合委員會會議關於溝通南北匯兌一案抄送中國聯合準備銀行報告書請飭交財政當局研究申復以資接洽等由合行抄發中國聯合準備銀行報告書一份令仰該部研究具復此令附抄件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准貴行擬具匯兌清算協定要領五項函請核轉前來經由部呈請

行政院鑒核施行在案茲奉前因相應照錄中國聯合準備銀行報告書一件函請

貴行查照迅予研究見復以憑核辦爲荷此致

華興商業銀行

附抄件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財政部長 嚴家熾

批

財政部批

具呈人蕪湖縣棉織業同業公會周子榮等

呈一件 呈為土布關切民生請求令飭安徽財政廳免徵土布營業稅乞鑒核由
呈悉候據情咨請安徽省政府轉飭查明照章分別辦理仰即知照此批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日

財政部批

具呈人蘇民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盛幼盒

呈一件 呈送修正儲蓄信託兩部章程祈鑒核備案由
存 呈暨附件均悉所送儲蓄信託兩部章程既據遵批分別修正尚無不合應准備案仰即知照此批附件

部長 嚴家熾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附 錄

華興商業銀行發行兌換券輔幣券及準備金數額十一月份月報表

計開

兌換券流通額	四·〇一八·二八八·〇〇
輔幣券流通額	一七·〇六二·三〇
合 計	四·〇三五·三五〇·三〇
準備金額	四·〇三五·三五〇·三〇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財政部規定歲出簿支出簿樣式

——依照國庫支出規程第十七條規定——

◎某年度(××會計歲出)歲出簿

××(款)

××(項)

年月日	摘要	支付預算額	已支出額	轉入下期額	預算餘額

◎某年度××會計支出簿

××(款)

××(項)

年月日	摘要	支付預算額	已支出額	支付預算餘額

財政公報價目表

期數	價目	郵費
零售	每冊五分	暫免
半年	六冊二角五分	暫免
全年	十二冊五角	暫免

頁數	價目
一頁	每期十二元
半頁	每期六元
四分之一頁	每期三元

刊登廣告在四期以上者每期按照七折計算連續十期以上者每期按照六折計算長期另議

出版日期 本公報暫定每月一次

編輯者 財政部公報室

發行者 財政部總務司

印刷者 南京中文仿宋印書館

財政部及所屬各機關電話號碼表

部長室	21408
部長官邸	21184
沈次長室	21189
郝次長室	21108
沈次長官邸	21110
郝次長官邸	22210
顧問室	21404
顧問官邸	21112
顧問附屬室	22209
參事廳	21188
日文秘書室	
秘書廳	22206
總務司	21185
賦稅司	21192
國庫司	21187
泉幣司	21186
會計司	21109
公債司	
關務司	
鹽務司	22207
稅則委員會	
庶務科	21191
出口貨物賑捐 徵收總辦事處	22205
本部駐滬辦事處	42694

南京電報掛號 6299 | 上海電報掛號 5853

庶務科編印

二十九年一月